**关于****开展2026年度**

**“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”赛事**

**校内承办单位申报与认定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为系统规范我校“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”（以下简称“竞赛排行榜”）上榜赛事的组织管理工作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明确承办主体，强化跨学院协同联动，提升以赛育人实效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我校2026年度竞赛排行榜相关赛事承办单位申报与认定工作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范围

本次工作采取“延续认定”与“公开申报”相结合方式，面向各二级学院，公开征集34项赛事（具体项目见附件1）的承办单位。其余赛事已由学校按职能部门归口、学科关联及既往承办情况统筹安排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申报学院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组织基础扎实。学院领导班子重视，能够组建由分管领导牵头的专项工作组，明确至少1名团总支负责人和1名专任教师参与的稳定工作团队，并组建结构合理、经验丰富的指导教师团队。

（二）资源条件具备。能够独立提供或协调落实赛事组织全流程所需的场地、设备等基本条件。

三、工作流程

（一）材料提交

请相关学院于2026年1月22日（周四）17:00前，按以下要求报送相应材料至指定邮箱：

**1.工作总结。**2025年度赛事承办学院须提交《2025年度“竞赛排行榜”赛事承办工作总结报告》（模板见附件2）盖章扫描版和Word版，联合承办项目由牵头学院统一提交。

**2.承办申报。**申请承办新赛事项目的学院，须提交《2026年度赛事承办单位申报表》（附件3）盖章扫描版和Word版。

（二）审核公示

校团委组织评审，并于1月28日前对结果进行公示。

四、承办单位职责与管理规范

获批学院作为赛事组织工作的第一责任主体，全面履行以下职责，并按规范与校团委对接相关工作：

（一）履行全程组织责任

全面负责所承办赛事从校内宣传动员、选拔培训、报名协调到参加省级及以上竞赛的全过程组织、保障与统筹工作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过程管理

**1.方案报备。**在赛事校内活动（如选拔赛、集中培训等）开始前至少10个工作日，须向校团委提交详细的组织执行方案，明确日程安排、安全措施、责任分工、应急处置预案等内容。

**2.信息通报。**确定参赛名单后3个工作日内，须将涉及跨学院的学生信息及具体参赛行程（含时间、地点、交通住宿方案等）同步告知相关学院，并向校团委备案。

**3.总结报告。**赛事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，需向校团委提交包含获奖情况、通讯报道、比赛现场照片、经验成效、问题改进等内容的赛事总结报告。联合承办项目由牵头学院统一提交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资源支持。学校将协助承办学院协调使用公共场地、设备等资源。学生代表学校参加省级及以上官方竞赛的合规差旅住宿费用，按规定予以报销。

（二）评价激励。赛事组织工作成效纳入二级学院绩效考核，对组织出色、成绩优异的承办学院及相关个人予以表彰奖励。教师指导竞赛成果按学校相关规定予以认定，学生所获奖项按规定计入创新创业实践学分，并作为评奖评优重要依据。

请各学院高度重视，结合自身实际，认真做好申报与组织工作。

联系人：孟凯663715/孙安康622596

邮 箱：jytwkc@126.com

附件：1.2026年度公开申报竞赛项目列表（共34项）

2.2025年度“竞赛排行榜”赛事承办工作总结报告（模板）

3.2026年度“竞赛排行榜”赛事承办单位申报表（模板）

团 委

2026年1月19日